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214号

关于做好2022年市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高级研修班和专技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紧缺人才培养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力社保局、有关开发区（园区）管委会人力社保部门，市直及部省属驻甬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甬人才发〔2013〕9号）和《宁波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高级研修班管理办法（试行）》（甬人社发〔2014〕88号）有关规定，现就做好2022年市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高级研修班项目（以下简称“市级高研班”）和专技人才知识更新工程紧缺人才培养项目（以下简称“紧缺人才培养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级高研班项目

（一）申报对象

市级高研班申报对象为全市具有承办能力的企事业单位和专业学会、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重点鼓励以下单位组织申报：

1. 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2. 具有较强学科优势或产业优势的专业学会、行业协会；
3. 国家、省高新技术企业及具有产学研优势的企事业单位；
4. 市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示范基地。

（二）选题重点

选题重点应立足我市“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围绕加快国家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重要战略支点城市建设的要求，聚焦新材料、工业互联网、关键核心基础件等三大科创高地，以及医疗健康、“5G+”、数字经济、港航服务等领域新兴产业，突出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高精尖缺人才的培养。

（三）办班要求

市级高研班项目应坚持高水平、小规模、重特色的原则。

1. 项目主持人（主讲人）一般应由学术造诣较深、科研成果突出的专家担任。

2. 内容应围绕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方向，突出引领性、专业性和应用性。

3. 形式采取专家授课、专题研讨和现场观摩相结合的教学方式，研修时间不少于 3 天（不能分段举办，其中专家授课时间不少于两天半，现场观摩与研讨活动不少于半天）。

4. 对象以我市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为主，学员人数不少于 60 名。经考试（核）合格，颁发宁波市市级专业技术人员高级研修班证书。

（四）项目类别

2022 年市级高研班申报分资助项目和自筹项目两类：

1. 资助项目。入选项目列入市级高研班计划，所需经费由财政安排的专项经费给予 5 万元资助。

2. 自筹项目。入选项目列入市级高研班计划，所需经费全额由承办单位自筹。

（五）申报材料

1. 《2022 年专技人员继续教育市级高研班项目申报表》（详见附件 1），要求同时报送 Word 版电子文档及盖章后的扫描件。

2. 主持人与授课人简介及其资质证明（盖章后的扫描件）。

二、紧缺人才培养项目

（一）申报对象

专技人才知识更新工程紧缺人才培养项目重点面向全市下列单位申报：

1. 市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

2. 依法经核准登记或批准成立的具有专技人员培训资质的各类培训机构（施教机构）；

3. 虽无培训资质但具备专技人员专项培训能力的行业协会、专业学会、重点骨干企业及其他社会培训力量，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可申报培训项目。

（二）申报范围

紧缺人才培训项目应符合我市近年来专业技术紧缺人才培训导向，围绕建设世界一流强港、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提升城市能级和竞争力、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争创共同富裕先行市的要求，突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对专技人才短板领域及紧缺人才的培养需要。

（三）项目类型

2022 年紧缺人才培训项目申报分为以下两类：

1. 高级研修项目

（1）办班要求同市级高研班项目；学员经考试（核）合格，颁发宁波市市级专业技术人员高级研修班证书。

（2）入选项目列入市级紧缺人才培训项目计划，所需经费由市财政安排的专项经费给予 5 万元资助。

2. 专业技术培训项目

（1）培训时间 30～60 学时（每天一般按 6 学时计）；学员经考试（核）合格，颁发宁波市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培训证书。

（2）入选项目按不高于费用的（有收费依据及标准的按标准、无具体收费标准依据的按审核后的费用）60%给予补助，最高不高于 1000 元/人。其中实行免费培训的，直接补助给培训举办单位；实行有偿培训的，通过培训举办单位补助给参训人员。

（四）申报材料

1. “2022 年紧缺人才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详见附件 2）
“2022 年紧缺人才专业技术培训项目申报表”（详见附件 3）。要求同时报送 Word 版电子文档及盖章后的扫描件。

2. 紧缺人才培训项目申报附证材料（盖章后的扫描件）：

（1）高级研修项目：主持人与授课人简介及其资质证明。

（2）专业技术培训项目：培训资质证书复印件；培训收费依据及标准（无收费依据的需提供费用预算明细）；授课人简介及其资质证明。

三、申报程序

1. 申报单位根据申报项目类型分别填报附件 1、附件 2、附件 3，并按要求提供相关附证材料，经市级有关部门（单位）或当地人力社保部门审核推荐并盖章后，于 2 月 21 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将材料报市人力社保局。

2. 市人力社保局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择优确定项目，并下达 2022 年度市级高研班和紧缺人才培训项目计划。

上述项目均要求在 2022 年 10 月底前完成相应的培训。

材料受理：宁波市继续教育院；

联系人：林文欣，电话：83867575；

地 址：宁波市柳汀街 557 号人才大厦 519 室；

邮 编：315040， 电子邮箱：nbjxjyy@163.com。

附件： 1. 2022 年专技人员继续教育市级高研班项目申报表
2. 2022 年宁波市紧缺人才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
3. 2022 年宁波市紧缺人才专业技术培训项目申报表



附件 1

2022 年专技人员继续教育市级高研班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			联系人	
	地 址			手 机	
	邮 编			邮 箱	
项目目的					
项目概况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	
	主 持 人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师资介绍	(可附页)			

项目方案	(应列出日程与课程,可附页)		
申报类别	☐ 只申报资助项目 ☐ 资助项目或自筹项目均可		
费用预算	费用项目	金额(元)	说明(包含支付标准、人数、天数、场次、 房间数、用途等)
	课时费		
	场地费		
	住宿费		
	餐饮费		
	资料费		
	交通费		
	其 他		
	合 计		
	自筹经费: 自筹来源:		
区县(市) 人社部门 或主管部门 推荐意见	推荐部门或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项目方案”中应列出具体的日程与课程安排;
 2. 申报资助项目的应填列预算明细。

附件 2

2022 年宁波市紧缺人才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			联系人	
	地 址			手 机	
	邮 编			邮 箱	
项目目的					
项目概况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	
	主 持 人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师资介绍	(可附页)			

项目方案	(应列出日程与课程,可附页)		
费用预算	费用项目	金额(元)	说明(包含支付标准、人数、天数、场次、 房间数、用途等)
	课时费		
	场地费		
	住宿费		
	餐饮费		
	资料费		
	交通费		
	其 他		
	合 计		
	自筹经费: 自筹来源:		
区县(市) 人社部门 或主管部门 推荐意见	推荐部门或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项目方案”中应列出具体日程与课程安排。

附件 3

2022 年宁波市紧缺人才专业技术培训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		联系人	
	地 址		手 机	
	邮 编		邮 箱	
项目目的				
项目概况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	
	师资介绍	(可附页)		

项目方案	(应列出日程与课程,可附页)			
收费依据				
收费情况	☐ 全额收费 ☐ 部分收费 ☐ 不收费			收费标准
费用预算	费用项目	金额(元)	说明(包含支付标准、人数、天数、场次、房间数、用途等)	
	课时费			
	场地费			
	住宿费			
	餐饮费			
	资料费			
	交通费			
	其 他			
	合 计			
	经费来源:			
区县(市) 人社部门 或主管部门 推荐意见	推荐部门或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项目方案”中应列出具体日程与课程安排。